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annel Micron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捷心隆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成員責任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15）

有關收購馬來西亞土地的
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六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Channel Systems (Asia)提交土地要約，以總代價26,143,000令吉（相當於約49,671,700港元）收購該土地。其後，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八日，賣方接納土地要約。因此，土地要約已生效及具法律約束力。根據土地要約，Channel Systems (Asia)及賣方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八日起計30個營業日內訂立買賣協議，以落實收購事項。收購該土地乃為興建新工廠，以根據招股章程所述的業務計劃擴充於馬來西亞的產能。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有關收購事項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5%但低於25%，故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

收購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六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Channel Systems (Asia)提交土地要約，以總代價26,143,000令吉（相當於約49,671,700港元）收購該土地。其後，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八日，賣方接納土地要約。因此，土地要約已生效及具法律約束力。根據土地要約，Channel Systems (Asia)及賣方承諾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八日起計30個營業日內訂立買賣協議，以落實收購事項。

訂約方

(i) Channel Systems Asia Sdn. Bhd.，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買方)

(ii) 賣方(作為賣方)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本公告日期，賣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該土地

地點：H.S. (D) 138605, PT69166, Negeri Selangor, Daerah Klang, Mukim Kapar, Malaysia

面積：約4.96英畝

許可土地用途：工業

代價

Channel Systems (Asia)將向賣方支付的收購事項代價為26,143,000令吉(相當於約49,671,700港元)。

代價乃經參考鄰近地區工業用地的現行市價後按公平原則釐定。

代價約7.9百萬令吉(相當於約15.0百萬港元)將以所得款項淨額撥付。代價餘額將以本集團內部資源及銀行借款撥付。

付款條款

應付代價如下：

(i) 代價的2%(即522,860令吉(相當於約993,400港元))於提交土地要約後支付作為按金；

(ii) 代價的8%(即2,091,440令吉(相當於約3,973,700港元))將於訂立買賣協議後支付；及

(iii) 代價餘額(即23,528,700令吉(相當於約44,704,500港元))將於訂立買賣協議後90日內支付。

買賣協議

Channel Systems (Asia)及賣方承諾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八日起計30個營業日內訂立買賣協議。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Channel Systems (Asia)為一間於馬來西亞成立的公司，其主要業務活動為設計、製造及銷售無塵室設施及高科技廠房的無塵室牆壁及組件。

賣方為一間於馬來西亞成立的公司，其主要業務活動為提供辦公室行政服務。

訂立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及馬來西亞從事提供無塵室牆壁及天花系統以及無塵室設備。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日有關業務最新消息的自願公告所披露，本公司獲推介數個具潛力的收購目標，當中包括現有工廠及空置工業用地，本公司將能於土地上興建新工廠，其規格將可滿足招股章程所述本公司於馬來西亞的擴充計劃。經考慮購買成本、位置及土地佔地面積後，本公司認為收購事項切合本公司於馬來西亞的擴充計劃。於收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將開始計劃興建新工廠。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於需要時就興建新工廠另行刊發公告。

董事會認為，收購事項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且收購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有關收購事項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5%但低於25%，故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

釋義

「收購事項」	指	Channel Systems (Asia)擬根據買賣協議進行之土地收購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馬來西亞商業銀行開門營業的日子(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
「本公司」	指	捷心隆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代價」	指	26,143,000令吉(相當於約49,671,700港元)，即Channel Systems (Asia)就收購事項應付的總代價
「Channel Systems (Asia)」	指	Channel Systems Asia Sdn. Bhd.，一間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該土地」	指	位於H.S. (D) 138605, PT69166, Negeri Selangor, Daerah Klang, Mukim Kapar, Malaysia之一幅永久業權工業用地，佔地面積約為4.96英畝
「土地要約」	指	就收購事項而言，Channel Systems (Asia)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六日提交並獲賣方接納的要約，於十一月十八日生效及具法律約束力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所得款項淨額」	指	股份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五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所得款項淨額
「令吉」	指	馬來西亞令吉，馬來西亞法定貨幣

「買賣協議」	指	根據土地要約將由Channel Systems (Asia)與賣方訂立之買賣協議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台灣、香港及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二日的招股章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賣方	指	General Linkages Sdn. Bhd.，一間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於本公告內，令吉金額已按1令吉=1.90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以供說明之用。並不代表任何令吉或港元金額可能已經或可能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甚至根本無法兌換。

承董事會命
捷心隆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Ng Yew Sum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NG Yew Sum先生(主席)、CHIN Sze Kee先生、LAW Eng Hock先生、LIM Kai Seng先生及YAP Chui Fan女士；及(2)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成良先生、Martin Giles MANEN先生及鄔晉昇先生。